

埭桥区绿色家居产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
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9.7					9.7

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埭桥区绿色家居产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
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为 9.7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.1 万
 元，下降 1.02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
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.7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
 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 万元,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
 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(境)计划。该
 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(境)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
 安排;主要用于部门出国(境)公务活动开支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
 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104 号)、

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本部门已实行公车改革，所有公车均由公车办统一管理，无公务用车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出行保障、公务调研等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持平，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公车购置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9.7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.1 万元，下降 1.02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和省厉行节约要求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招商引资、上级调研等公务活动开支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